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2-103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明章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对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2-104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七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12 月 7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2 年 12 月 7 日下午 15:00 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公司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内容请详见刊登在 2022 年 11 月 26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就上述三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对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因此，公司独立董事李常青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上述 3 项议案所审议事项的投票权，详细内容见 2022 年 11 月 26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三、参与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会议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00-11:00 时，下午 14:00-16:00 时。

2、会议登记地点：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3、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法人代表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4、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

5、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持股清单等持股凭证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6、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邮件进行登记，须在 2022 年 12 月 8 日前(含当天)送达或发邮件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7、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水库路 113 号

邮编：518102

联系人：莫谋钧、何彤彤

电话：0755-29977586

邮箱：nps002215@126.com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临时)决议。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5

2.投票简称："诺普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2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215 证券简称：诺普信 公告编号：2022-102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临时)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的董事 5 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5 名，参与表决的董事 5 名。会议由董事长卢柏强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此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增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战略目标与企业愿景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订了《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对该计划中的激励对象名单给予确认。

公司董事/总经理高焕森先生、副董事长王时豪先生为本次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为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

公司董事/总经理高焕森先生、副董事长王时豪为本次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总经理高焕森先生、副董事长王时豪为本次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为了保证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 2022 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锁和行权；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事宜；

9、授权董事会决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和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11、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项下所有授出的限制性股票解锁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7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租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控股)拟租赁珠海兴格园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格园谷)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金环东路 88 号的部分生产用房，拟租赁面积约 30,000㎡，月租金标准为 23—24.40 元/平方米(含税)，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算租金，租赁期限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租赁期合计租金约 3,870 万元。

兴格园谷为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力金投)下属全资子公司，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诺信)合计持有公司 14.53%股份，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兴格园谷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租赁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关联租赁交易，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主要包括公司以 2,575 万元向关联方珠海格金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公司所持上海园维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57%的有限合伙份额、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能源技术(珠海)有限公司出资 2.4 亿元和格力金投等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一、关联租赁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租赁的议案》，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董事杨涛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公司子公司长园深瑞能源技术(珠海)有限公司(简称深瑞能源)等在珠海高新区租赁厂房开展生产经营，地理位置较为分散，为便于管理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控股租赁兴格园谷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金环东路 88 号的部分生产用房，用于置换现有租赁厂房。本次拟租赁的面积约 30,000㎡，月租金标准为 23—24.40 元/平方米(含税)，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算租金，租赁期限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截至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时，交易双方未签署租赁协议。

兴格园谷为格力金投下属全资子公司，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诺信合计持有公司 14.53%股份，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兴格园谷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租赁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格力金投及金诺信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关联租赁交易，过去 12 个月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主要包括公司以 2,575 万元的转让金额向关联方珠海格金六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公司所持上海园维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1.57%的有限合伙份额、公司全资子公司深瑞能源出资 2.4 亿元和格力金投等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珠海兴格园谷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佳能珠海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68,788.3780 万人民币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617493052 6

4、注册地址：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金环东路 88 号

5、成立日期：1990-01-15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格力金投持有其 100%股权。

9、兴格园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关联关系介绍

格力金投及其一致行动人金诺信合计持有公司 14.53%股份，根据《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格力金投与公司具有关联关系，兴格园谷为格力金投之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履约能力分析

长园控股本次拟租赁房产为兴格园谷名下房产，该房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租赁房产基本情况

拟租赁房产位于高新区金鼎片区，毗邻深中通道接入口，地理位置优越，是未来珠海市嫁接深圳产业资源的第一线，所处位置靠近广澳高速公路和 286 省道，东部有珠江口，到达广州、中山都较为便利，园区内配套完善。拟租赁房产不存在产权纠纷，具体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金环东路 88 号，类型为生产用房，拟租赁面积约 30,000㎡。

(二)定价情况

1、租金情况

长园控股租赁前述房产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算租金，租赁期限至 2027 年 10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2025 年 10 月租金含税单价为人民币 23.00 元/月/平方米，后续租赁年度租金含税单价在上一个交租期租金标准基础上递增百分之三，长园控股按月向兴格园谷支付租金，每月 5 号前将租金汇入兴格园谷指定银行账户，兴格园谷将向长园控股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预计合同期内合计租金约 3,870 万元，具体如下：

租赁期	租金标准(元/月/平方米)
2023 年 4 月 1 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	23.00
2025 年 11 月 1 日-2026 年 10 月 31 日	23.69
2026 年 11 月 1 日-2027 年 10 月 31 日	24.40

2、定价依据

参考周边同类的类似装修房地产月租金水平，交易双方通过协商确定本次关联租赁租金单价。

项目名称	康定科技工业园 1F	金鸿工业园 5F	华冠路厂区
位置	珠海市高新区金园二路	珠海市香洲区金鸿四路	珠海市香洲区华冠路
用途	工业	工业	工业
规模(平方米)	1,109	1,973	1,757.97
租金价格(元/月/平方米)	30	30	25

四、关联交易必要性

长园控股承租兴格园谷名下房产后，公司下属子公司主要包括深瑞能源、长园医疗精密(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医疗精密)、长园泽晖新能源材料研究院(珠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泽晖)等将在 2023 年 4 月前逐步入驻该园区。前述子公司目前业务情况、厂房需求情况如下：

1、公司 2022 年初确定"新一主一辅"战略，重点布局安全清洁能源、新型电力系统和电力储能业务。目前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及深瑞能源在珠海租用办公及生产场地面积合计 17,078.33 平方米，含税月租金 31.5 元/月/平方米，年租赁费用约 645.56 万元。

2、长园医疗精密主要产品包括精密电极线 & 微型弹簧高精密全自动组装线、微型套管针全自动组装及唤醒功能测试等，长园医疗精密在珠海已租用办公及生产场地面积合计 3,510 平方米，含税月租金约 25.36 元/月/平方米，年租赁费用约 106.81 万元。

3、长园泽晖主要产品水性/油性涂覆设备已获得客户认可并进行试生产。目前在珠海已租用办公及生产场地面积合计 2,518.92 平方米，含税平均月租金 43.79 元/月/平方米，年租赁费用约 132.36 万元。

本次拟租赁厂房月租金标准为 23—24.40 元/平方米(含税)，拟租赁厂房的第一年年租金约 828 万元。上述子公司原租赁面积 23,107.25 平方的年租金约 884.73 万元，相比较而言，本次拟租赁厂房的租金单价和总价均具有价格优势。

五、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经前期评估，兴格园谷名下房产原本生产精密仪器，在防尘、防静电、装配、承重等都有一些现成基础设施，简易装修调整即可投入使用，预计不会产生大额改造装修投入。本次关联租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租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租赁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公司基于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拟由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珠海兴格园谷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其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金环东路 88 号的部分生产用房，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我们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公司的厂房需求及拟租赁厂房周边厂房租金等情况，经核查，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本交易事项时回避表决，公司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开展本关联交易，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8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2 月 12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2 月 1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长园新材料港 5 栋 3 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2 月 12 日

至 2022 年 12 月 1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关联租赁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保税区金诺信贸易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25	长园集团	2022/1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6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2:00-5:00；(传真登记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接受股东大会现场登记。

2、登记地点：深圳市科技工业园科苑大道长园新材料港 6 栋 5 楼 证券部；邮政编码：518057。

3、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及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六、其他事项

1、与会人员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会议咨询部门：本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755-26719476

传 真：0755-26719476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关联租赁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6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租赁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将租赁关联方珠海兴格园谷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大股东珠海格力金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名下位于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鼎金环东路 88 号的部分生产用房，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关联租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7)。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杨涛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98)。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杨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6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放弃中材锂膜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中材锂膜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中材锂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材锂膜)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通过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一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及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42.86%合伙份额，以下简称长园一期)及长园(深圳)新能源汽车产业二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及子公司长园(珠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66.10%合伙份额，以下简称长园二期)持有其股权。中材锂膜拟以定向和公开挂牌相结合的方式增资扩股，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公司目前资金状况，公司不参与中材锂膜本次增资扩股，放弃中材锂膜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前述事项经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2 年 8 月 27 日及 2022 年 9 月 1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中材锂膜增资扩股项目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并于近期确认了最终合格投资人及出资金额，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新原锂科(杭州)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 3 名合格投资人合计出资 500,000 万元，以 3.4013 元/每一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47,002.6167 万元；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步出资 150,00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44,100.785 万元，增资价格与前述合格投资人增资价格保持一致。2022 年 11 月 25 日，增资各方及中材锂膜原股东签署了《中材锂膜有限公司增资协议》。

中材锂膜本次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417,606.5017 万元，公司下属合伙企业长园一期及长园二期持有中材锂膜股权比例下降至 4.15%及 4.37%，合计持股比例为 8.52%，公司对中材锂膜的股权投资将从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转换作为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预计影响公司损益约 3.87 亿元。损益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781 证券简称：*ST 奇信 公告编号：2022-153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及已披露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奇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